

附件 2

2024 年度农业和社会发展科技专题（绿色农业及现代食品技术方向）项目申报指南

一、经费支持强度

该方向拟支持不超过 26 项，对符合条件的项目由市财政给予每项支持经费 50 万元。项目采取竞争性前资助，立项后一次性拨付经费的方式。

二、项目实施期限

项目起止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 日—2027 年 3 月 31 日，实施期限为 3 年，提前完成项目考核目标的可申请提前验收，合同期内可申请 1 次项目延期（最多不超过一年）验收。

三、遴选立项规则

按《广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要求，支持 50 万元的为一般项目，采用材料评审方式。由各个子方向分别按评审结果排序，按比例立项，每个子方向申报项目数不少于 1 项，且有综合评审结果不低于 60 分的项目，最终立项数不少于 1 项，若均低于 60 分则该子方向不立项。

四、研究内容子方向和预期代表性成果

（一）重点支持研究内容及子方向。本方向重点支持植物病虫害、动物疫病的生物防控、治疗、诊断、监测预警，动物营养、

重要动物保育以及食品加工与安全等方面应用的关键技术研究。
具体支持以下 12 个子方向：

1. 基于新材料新技术的靶向生物农药研发与应用。
2. 岭南道地中药材种植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
3. 动物细胞疫苗大规模低成本培养新工艺。
4. 动植物疫病诊断及监测预警关键技术研究。
5. 野生珍稀动物保护与繁殖关键技术研究。
6. 动植物提取替代物在饲料中的应用技术研究。
7. 植源性饲用替抗品的研发与应用。
8. 外来入侵有害物种预警与综合治理。
9. 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分析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10. 基于发酵食品、婴幼儿配方乳品等特殊食品的核心配料的规模化绿色生产技术研发与应用。
11. 岭南特色水果储运保鲜可降解材料及技术研发。
12. 华南特色植物中控糖功能因子挖掘及高值化产品开发。

(二) 项目预期代表性成果。要求项目形成的技术成果在广州地区转化应用，并获得由在穗单位出具的技术成果应用证明。

五、注意事项

(一) 申报的项目须符合各子方向具体支持内容要求，否则不予立项。

(二) 申报该方向的项目，项目负责人须为广州市农村科技特派员已在库人员，不接受非在库人员作为项目负责人申报。

(三)“预期代表性成果”将作为项目结题验收的重要指标，原则上不得变更和修改，其中涉及的量化技术参数指标，验收时需出具第三方检验（检测/测试/应用）报告。